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BI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47)

因惡劣天氣延期舉行 股東週年大會

茲提述IBI Group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六日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該通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六日的通函(「該通函」)。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告及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含義。

根據該通告，股東週年大會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六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夏慤道18號海富中心1座24樓2401-02室舉行。因應熱帶氣旋逼近，香港天氣情況於股東週年大會原定舉行時間存在或會轉為惡劣之風險。根據該通函所載的條件，董事會謹此宣佈，倘八號或以上颱風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或香港政府公佈的「超強颱風導致的極端情況」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六日(星期五)上午七時後仍生效，股東週年大會將改期至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三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會場地址不變，股東週年大會的該通函及該通告所載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維持不變，且所有該等決議案將於改期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為釐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而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將維持不變。就股東週年大會送交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所有代表委任表格，將於改期的股東週年大會維持有效。

承董事會命
IBI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主席
Neil David Howard

香港，二零二四年九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Neil David Howard先生及Steven Paul Smithers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Robert Peter Andrews先生、David John Kennedy先生及Christopher John Brooke先生。